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九季

门外已秋天

管淑平

为什么喜欢秋天呢?并没有特别原因,只是喜欢它缤纷的色彩和敞亮的气息罢了,喜欢那种缓慢流过心间的时光,日子缓缓地擦过脸庞,缓缓地从我们的手中滑过去。

夏天,热烈地来,又热烈地离开。秋天,却是低调的,当人们的思绪还留在暑热的余威中,丝毫没有察觉它的来到,“秋天”似乎只是一个名字,留在文字中,留在我们的遐想中。

可某个清晨,推开窗子,舒缓的风迎面和我撞了个满怀。那风,带着与夏天截然不同的凉爽,轻轻吹在我的脸上,吹在我的胸怀。那是期盼已久的秋天的风啊!我分明从那风里看到了一种喜悦,那是来自丰收的愉悦。走进田野,金黄的稻谷在秋风的吹拂下笑弯了腰,稻穗如波浪,翻滚着,飞舞着,这片金色的海洋就在我的眼前,我的思绪也在它的怀抱徜徉。我更喜欢那些半人高的玉米株,走向梯田的时候,眼睛里都是它们的身影。玉米也在这秋天乐开了怀,一个个玉米从一株株玉米苗上钻了出来,如孩子一般的探头探脑地打量着这个世界。玉米,是一位胖乎乎的小萌娃,不知是向谁讨来了一缕胡须,挂在它憨憨的嘴角,有模有样地装扮成了一位可爱的“小老头儿”。

果园就不一样了,石榴笑得咧开了嘴,苹果躲在绿野间偷偷地望着我们,柿子、柑橘已初上规模,星星点点,挂满枝头。你一抬头,眼里虽是夏天酝酿的一片葱郁的绿,但还是能觉察到它们的影子。同样是因为风,才能嗅到那深深浅浅的果香味儿。

是啊,相对于捧着西瓜的夏天,我更青睐于有着凉风相伴的秋天。近来,一直怕热,经历了约莫三个月的暑热的烘烤,人也热得发蔫儿,心里也就期待着秋天能够早点到来。尽管,秋天一来,树叶会掉落,荷花会凋谢,可我还是在这草木生命快要走到尾声的时候,看到了一种无法忽视的喜人变化。叶落了,花谢了,不也留下了种子吗?季节是一种更替,生命也是一种轮回。夏天的时候,我们可以好好爱荷花,到了秋天就好好爱它的种子。莲蓬朵朵,莲子颗颗,如我滚烫炙热的心,爱着荷花的

人到中年,风景陡然一转。

我不喜欢如今的工作。早些年,那会儿才二十出头,心里头想的,都是怎么跳出去。可后来,因为这样那样的事儿,耽搁了下来。再后来,一晃,人都到中年了。

不喜欢,怎么办?年轻时,这个问题的答案,毫无悬念。可如今,宁可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。换工作,从零起步,这个想法哪怕只是在脑子里晃一晃,走一个过场,都能让心底顿时凉飕飕的。人到中年,对于改变二字,总不禁心生恐惧。

有这种想法的人,大有人在。单位里,每年来的年轻人,来了又走,换了一茬又一茬。有人打趣,说这单位就像一条河,最底下暗涌不断,越是往上,就越是波澜不惊。确实,说这话的,也已经年届不惑。想走,哪怕有心,也是无力。

怕改变,又怕离别。

父母老了,频频进出医院。以前不愿考虑的生离死别,如今似乎迫在眉睫。一念及此,心里还是怕。从小,一直到如今,已然习惯了父母的庇护。有什么难事,还有个家,作为最后的基地。可如今,有个问题却不得不面对,

心。

日子闲下来,当然得出门走走,得让阳光从心灵的缝隙间照射下来,不然身体和思绪会发霉的。

漫步在公园,行道树依旧挺拔着,这默默无闻的城市守卫者,从春天站到了秋天,从去年站到了今年。有了它们的庇护,我们的家园才不至于单调,而是有了一抹调和与缓冲。毕竟,每天奔忙的人,下班时早已身心疲倦。

走向城郊,隐隐绰绰地看到了树林。北方的山不高,广袤无垠的平原上凸起来了一点儿小疙瘩,林子也不大,只是一小块儿。有树木的存在,林才得以成林,山才得以成山。山丘的轮廓如一条波浪线,在平缓的大地上此起彼伏。枫树,带着淡淡芬芳,走进林间,耳畔是婆婆作响的风摇枫叶的声音。我小时候很喜欢这种树木,去学校的路上,会经过一片枫树林,秋风起,漫山枫叶红,如今也只能留在脑海与文字里了。在北方生活多年,很少见到它们,大概只有在秋天来临的时候,才会想到它们,想到它们在秋天的风姿绰约。还有银杏,儿时村校不远就有巨大的一棵,需要好几个孩子手拉手合抱才能将其抱住。住北方的这几年里,每到秋天,眼睛里总感觉少了点什么,忽地想回故乡,看看那高耸连绵的群山,那魁梧的银杏,密密麻麻的枫林。

秋天的人们大多会有悲秋情绪,我不喜悲秋,也很少在秋天感时伤怀。秋天本就是一个敞亮明媚的季节,欢心地珍爱着,才是对秋天最好的珍惜。有人形容秋天好比人生迟暮,听上去就太沉重。每个年龄都有每个年龄的心境,秋天教会我们的是成熟稳当和坦然。别离和凋亡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我们没有足以平静和坦率的心灵去面对。“一叶落而知天下秋”,落叶归根固然是一种诀别,化作春泥更护花也是另一种绝美,这是一种生命的轮回,也是一种无私的奉献。

坐在窗前,窗边秋风缓缓,窗外秋草黄黄,我们的身心,还是平平常常,同过去一样,我们的生活,还是平平常常,不急不躁地更迭着,即使是心头有些遗憾,大概也会在秋天释然。

没了父母,怎么办?

这离别,来自于父母,也来自于儿女。

一眨眼,儿女们也都大了。上大学,而后成家,儿女犹在,但以往亲密无间的关系,已成了过去。于是,突然惊觉,儿女们终究要离开了!有自己的小家庭,而后重心从父母这边,转移到自己的小家。一想到这一天已不远,心里头便慌起来。

他乡逢故知,本是幸事。可如今,同学已然成了又一“怕”。

怕同学会,已经是多数中年人的通病。每逢过年过节,总难免战战兢兢。同学会上,明里暗里,免不了一个“比”字。比工作,收入远不如人;比妻儿,也不过是柴米油盐里的平凡人家。一场同学会下来,酒入口,尽是苦涩。

中年人的“怕”,源于责任重,上有老,下有小,一旦伤筋动骨,牵连不小;也源于冲劲淡,初生牛犊不怕虎,可到了中年,别说虎,就是一道小沟坎,也足够令人心惊胆战的。

人到中年,方知年少无畏,也是一道风景。

闲坐秋光里

何愿斌

乡下日色慢,我有大把时光用来发呆。发呆最好的时候,是清晨。白露的清晨,凉风如水,拂拭露滴。

我有两把圈椅,藤质,橙黄如蜡。人靠圈椅,足横圈椅,晨风掠过时,舒张的毛孔被羽毛拨弄过,痒酥酥的,似欲睡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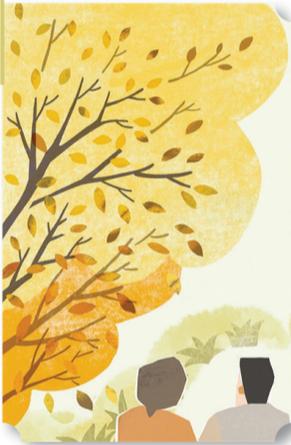
我居二楼,阳台正对着老宅的屋脊。老屋的瓦有两种,平铺的是方瓦,长方形,有眉有眼有脚。瓦有凹凸,凹陷处如竹筒,一溜儿顺直而下,形成水道。大雨瓢泼之时,雨走雨路,井然有序。四向屋脊垒叠的是黑色鱼鳞瓦片,斜斜地搭着,一幅欲倾又倒的模样,但是几十年了,它们并不见多少变化。鱼鳞瓦的作用是用来压轴的,将不同平面的方块瓦压实,浑然一体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砖瓦实在谈不上精致,几乎没有两片瓦是完全相同的。它们残缺,布满瑕疵。瓦片合缝处,缺漏不堪看。幸好,有油毡布作底衬,它们兜住雨水还是没有问题的。有半块方瓦断裂了,那是瓦匠换瓦时留下的,不知道哪年的事了,我想着用竹篙将它钩下来。

向屋脊靠拢的,是两棵桂花树。桂树主干溜溜,像旧戏里的白面书生。主干一本数枝,纠缠在一起,然后昂然向上,忽忽窜出四五米高。俯视桂树顶端,忽然发现,桂树把它的全部绿意集中在枝头了,细枝密匝,碧叶繁茂,圆润得几乎透不进去一滴雨水和阳光。桂树的顶部浑圆,像被修剪过的齐整。我被桂树向阳而生的蓬勃气势所震慑,原来,它的丹桂飘香、金粉铺地是有缘由的。它这样贪婪地汲取阳光,又怎能不粲然绽放?

遮挡住日头的地方,是一片竹林。高处的林梢像一个哨兵,不时传递着西风的消息。“树欲静而风不止”,天空是天青色的,竹梢呈浅绿,杂染鹅黄。竹枝摇曳时,听不到风声。看风来,等风去,成百上千片小小竹叶拍击着手掌,似在演绎一部哑剧。等到大风拍击竹竿,丛林忽然炸裂开来,像浪涛击中礁石,回响声经久不息。丛林里的宿鸟已经飞走了,这是一个少雨的秋天,鸟儿们正飞向自己的山,寻觅自在的果。

有时候,我期待一阵乌云,一场秋雨。在瓢泼的雨中,我独坐阳台上,任凭雨水肆虐。

我希望自己是秋天里的一片叶子,摇曳在翻腾的浪涛中。



人到中年

郭华悦